

➡➡一日,来了几位高中时的老同学,告诉我,昔日的吴老师,他的爱人章老师突然去世了。

●《上海老年报》上,最近有篇文章,说国学大师张中行,通过自身感受,将婚姻分为四等:可意,可过,可忍,不可忍。

“可意”,就是称心如意;“可过”就是虽不十分满意,但可以把日子过下去;“可忍”,就是很不满意,但仍处于能够忍受的程度;“不可忍”,就是感情已经彻底破裂,这日子没法过了,只能分开。

掂量下来,我自己觉得幸运的,我属于第一种,即“可意”。我结过两次婚,深知要获得美满幸福的婚姻,也得不断地完善自己,不断地维护感情。我的第一次感情是这样的:还是在读高中的时候,有位男生叫付立人,他是班上的文娱委员,而我是文娱积极分子,于是学校里有什么庆典活动,就常常会在一起排练,同台演出。他不仅歌唱得好听,还会多种乐器,还会跳民族舞,可以说多才多艺的,人又和气,总是笑嘻嘻的,于是给我留下了很好的印象。

由于一起活动的关系,我和他接触多了,由陌生到熟悉。在高中行将毕业时,听说他要参军了,参加完毕业考试,就要出发到外地去了。这对我来说无动于衷。可有一日,他见到我,一本正经地说,宣明敏,我要参军了,你知道吗?我说,祝贺你。他接着说,我希望你给个地址,我会给你写信的。似乎他像个老朋友一样,很随意,很真诚,没有一点特殊的感情色彩,眼神还是那么清彻、坦荡,不像藏什么鬼主意。于是我也就有礼貌地说,可以。随即把家庭地址给了他。

自此之后,我就不断地接到他从部队寄来的信,我也回了他的信。他爱好文学,所以很会写,他描写部队生活细致、生动、有趣,他还会写诗,每信必有一首诗,这让我看得津津有味,这信就一去一来很忙了。接着他向我倾诉他的理想,接着谈到了感情,他向我求爱;在那封信里,他第一次寄给我一张戎装照。可见他是有预谋,有计划地向我进攻了。

细看照片上的他,好威武、阳刚,一个英俊的军人。与学生时代的他显然不大相同。拿着他的照片,看着看着,手不释照了。不由自主地油然而产生一种微妙的情愫。

就这样,我们开始恋爱。称呼从“立人学长”到“亲爱的立人”,每封信至少五六张,真是纸短情长。那时我最大的快乐就是等信,看信。

我在高中毕业后没有去考大学,进了一个师资培训班。立人知道后鼓励我,好好读书,将来当人类灵魂的工程师。有了他的支持,我不苦闷,安心读书。

初恋是甜美的,似乎人也有点变了,连走路脚步也轻松,干起活来浑身是劲,对人也热情了,平时不搭理的人,现在会主动地招呼了,整天乐呵呵的,这一切都因为“心中有个他”。

立人在部队表现很好,三年后入了党,后来又担任了连指导员。应该可以探亲,可终因忙而不能成行,我呢?也劝他安心在部队,想想见了多难为情,还是“思念”好,看真人不如看照片,当时黄毛丫头的心理很怪。

●直到25岁了,他向部队提出了结婚的申请,他是党员干部,找对象必须调查审批。哪知阻力来了,出现了麻烦,因我父亲当过国民党的兵,政治条件不符合,领导找他谈话,要他珍惜自己的前途,必须中断恋情,另找对象。立人苦闷极了,想不通,表示坚持自己的选择,宁可不当干部。他的忠贞不二,坚定不移,感动了领导,同意再作一次调查。

总算苍天有眼,再一次调查的时候,情况有了好转,我的父亲是被拉去抓壮丁才当兵的,后开小差回家乡,没干过任何坏事。特别是了解到他的时候,发现单位宣传栏里挂着我的大照片,是“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”。

于是峰回路转,好心的领导,主动劝立人抓紧时间回去结婚。所以我和立人是“突击”结婚。当时我是又喜又急,什么准备工作都没做。

批准结婚,是天大的喜事,不光有情人终成眷属,而且说明我的父亲没有政治问题,这在当时多么重要。与立人结婚使我能抬起头来,成了光荣的军属。

婚后,立人回到部队,我搬到他家。他有年迈的父母和年少的弟妹。我是决心做个好媳妇,孝顺父母,关爱弟妹,好让立人在部队安心工作。

我们虽然聚少离多,但我们珍惜每一次短暂的探亲假,在我们盼望有个孩子的时候,发生了一件事。立人非常喜欢孩子,我也希望有个孩子可以陪伴我,可医生检查后说是我不能生育,看着冰冷、残酷的诊断书,我几乎昏倒。记得年轻时,我生过一次病,医生说有不育的征兆,可我没有进一步检查,及时治疗,当没事一样丢之脑后,现在的确证实了。我怎么向立人交代?我太对不起他了,这不等于我隐瞒了疾病,欺骗了他……可当他明白这一切后,不但没有责怪我,相反安慰我说,明敏,没有孩子无所谓。普天下的孩子都可以是我们的孩子。我想,也许别的男人会埋怨妻子婚前不告诉他,可立人不会。丈夫的宽容使我不再苦恼。

后来,我们领养了一个女孩,是他的侄女,这样一点不陌生,我和立人都喜欢,弥补了遗憾。以后我每次去探亲总带着女儿小敏,他一见娘俩来,十分高兴。

生活中常有不如意的事发生。那年,说是立人又要升职了,当然是件高兴的事,哪知体检时发现他的眼睛有严重疾病,视网膜炎,并有斑块等。这就意味着不但不能升职,而且不宜留在部队了。这件事对他打击很大,因为我知道他爱部队,习惯军营生活,当一名军人是他一生的理想。现在理想破灭,他当然会十分痛苦的。

我立马赶到部队,我知道这个时候他需要我。在我百般劝说、安慰和鼓励下,他情绪慢慢地平静了,再陪他去大医院看病,又在部队首长的关心下,他终于面对现实。

结束了十七年的军旅生涯,对立人来说痛苦的,但能和我们母女俩生活在一起,也让他快乐。很快,他转过弯来。在我们县城机关的组织部和人事局当领导,工作从陌生到熟悉,慢慢地不但适应了而且也热爱了现在的工作,他得到了领导的肯定和同事们的尊重。一干就是十二年。

而这十二年,也是我们家庭生活最甜美的十二年。我们在一个镇上工作,他在机关,我在学校,可晚上和节假日总是在一起的。我和立人都属于性格活跃,健谈的人,所以下班后一见面总有说不完的话,多少年来,我们平时缺少倾诉衷肠的机会,现在得补上一课。再加上女儿小



情事

倾诉与聆听,城市人的情感故事。
请勿对号入座。

王志强 摄 组合 I

我难忘的一场情感经历

口述/宣明敏 整理/石文

我的婚姻属“可意”

敏的活泼可爱,我们的家庭生活再幸福不过了。

再说立人不是那种爷们,吃饭不管家务的人,工作再忙,但家里的事无论大小,他都管,他会抢着洗碗,争着上灶烧菜,洗衣,拖地板什么都干,他会出席女儿的家长会,他会热情地接待我的同事和朋友。工作忙也宁可深夜独自去完成,可我和孩子的事总是安排得妥妥帖帖。他是我背靠的一棵大树,在他的庇荫下,快乐地生活着。

●就在他生命的盛年,遭到了厄运,患上了肺癌。这真是晴天霹雳,谁能想到,他还年轻,军人出身,身体素质好,怎么会突然生此大病,我的精神要崩溃了……

医生见状不对,给我打了针,才醒过来。清醒后想,我不能倒下,不能松懈,我要支撑住立人,要看好他的病。于是住院、手术、化疗……立人是坚强的,医院医生也十分尽力,我是日日夜夜依偎在他的身边,不离左右侍候着他。可病魔凶残,面对着死神一点点吞噬他的无奈,面对着重生离别的恐惧,痛苦,揪心的痛!

终于,立人走了,他离开了他热爱的事业;离开了他眷恋的亲人。那年,他才49岁。

痛失亲人,我陷入了极度的痛苦中,几乎不能自拔,我几次想陪他而去,可看着幼小的女儿,心软了。这个巨大的打击,使我有半年时间无法正常生活,常常半夜里起床,走出房间,到黑夜中去,也许在那个地方能见到立人……

整整四年才走出阴影。亲友们为了让我彻底摆脱痛苦,多次介绍对象。我想,此生我已爱过一回,而且爱得那么深沉,应该说,我这辈子算是幸福的。意已决。可偏偏来了个意外……

一日,来了几位高中时的老同学,告诉我,昔日的吴老师,他的爱人章老师突然去世了。拉我一起去参加追悼会。本来,我不去这样伤心的地方的,但碍于情面而去了。

吴老师曾是我们高中时的语文老师,当时他年轻英俊,高高的个子,儒雅的仪态,生动的教学,印象深刻,同学们都十分喜欢他。现在算起来,吴老师大概60开外了。

在追悼会上见到了吴老师,他满脸泪痕,苍老枯槁,完全变了个人,不禁为之一震。是的,他们也是恩爱夫妻,同学、同事,中年丧妻,人生一大悲剧,我感同身受。今天的吴老师,就是四年前的我。

大伙儿要回去了,向吴老师告别,他泪眼婆娑依恋地望着我们,一句话也说不出,只吐出两个字:谢谢。当时这个镜头就定在我的脑海里了,此情相通。

过了一阵子,有人传言,吴老师生活有点凄苦,当然不是指物质生活。又过了一阵子,有一位老师出了个主意,认为我和吴老师可以重组家庭。于是同学一个个十分起劲,相约后蜂涌而来,集体做说客。

我简直拗不过他们,只能说容我再考虑。思想激烈地斗争,甚至去征求婆家的意见,最后还是他们开导我,说亲人已逝,但活着的该好好活着,当然也还因为同是天涯沦落人,同情、怜悯、尊敬而油然而产生的一种爱。我表示愿意照顾曾经敬重钟爱的老师。

就这样,我和大我七岁的吴老师走到了一起。

第二次婚姻至今已有18个年头了,过得很好。我是用心来浇灌这朵爱情的玫瑰花的。我们原本是师生关系,现在转化为夫妻关系,角色变换了。我想,我

是他学生的位置不能变,他还是我的老师,我应该尊敬他,尊重他。所以我始终称呼他为“吴老师”,我的家人亲属,也都称他吴老师,包括我的父母。

既然是他的学生,我应该关心好,照顾好他的生活,让他吃好,了解他喜欢吃什么;让他穿好,四季衣服得添置好,关心他的冷暖。家务事当然应该以我为主。但他主动接送外孙女上学。

我们都已退休,24小时在一起,要使每一天过得和睦快乐,就不能发生任何争吵的事,有了一次,就会有第二次。于是我注意,家里任何事都和他商量,不能自作主张,但他说,一切听我的,由我作主。尽管如此,我还是多与他沟通。我们要营造和谐美好的老年生活。

●吴老师喜欢吹笛子,说明他有音乐细胞。我鼓励他一起去学习交谊舞。于是去老年大学学跳舞。想不到他学得很好,而且迷上了交谊舞。那我们就决定每天去老年大学的舞厅去跳舞,就算是体育锻炼。

我们订了作息和活动制度:早上一起去买菜,然后一起去舞厅跳舞,接着烧中饭;下午,小睡一小时左右,然后读书,看报或走亲访友;晚上看电视,有两只电视机,有时一起看节目,有时各看各的,互不干扰。

人们都夸我们是一对好伴侣,形影不离。是的,我们一起去菜场,一起上舞厅,又是舞伴的好搭档。

真所谓投之以桃,报之以李,我待他好,他同样的关心我,爱护我,有时他像对待顽皮孩子那样的宽容我。例如:我喜欢购买衣物,每到一地方,挑选衣服是如痴似醉的,往往会花去好长时间,往往买了一大堆自认为便宜好看的衣服,旁人都会吃惊地批评我,可他,他只笑笑说,她喜欢。他会耐心地等我挑,帮我拿。

如旅游,这是我们都喜欢,两人商量好,每月专门积些钱旅游用的。但什么时候,到什么地方,他总要听我的,以我的乐意为乐意。

我兄弟姐妹多,亲友多,他一热情接待。我喜欢交友,送礼,他从无一点吝啬。我感到,在他的爱护下,生活得十分自由。

但应该说,我也有付出,该付出的时候就得付出。例如,他有一对儿女都在国外,几年前儿子邀请我们去探亲,有半年之久。当时,在去之前,我就想到,我们此去不是旅游做客,不是去享受受用,我们去看看小字辈的生活怎么样,一看就发现他们在国外不容易,儿子媳妇工作忙,加上他们生了三个儿子,有读小学有读中学,也还都活跃,顽皮,生活真不容易。我二话不说,穿起围裙就替他们干家务活,每天替他们烧一顿可口的中国饭菜,吃得他们嗨,高兴得不得了,因为平时他们吃得太单调,老是“三明治”、“汉堡包”,三个孩子在长身体时期,食欲特别好,得注意营养。我去了后,他们欢迎啊,孙子说:谢谢奶奶给我们烧好吃的,于是奶奶长,奶奶短地转着我转,媳妇也亲热地叫我“妈妈”,我听了心里真是暖洋洋,我就想,我就是他们的亲奶奶,我要好好地爱他们。

在美国六个月,我辛苦着,但快乐着,我享受着温馨的“天伦之乐”。近年来,儿女们也常回国探望我们,每次团聚,带给全家莫大的快乐。

我们都要记住国学大师张中行的话:无论你的婚姻属于哪一等,都应该精心经营。因为爱情是两颗火花的碰撞,只有在摩擦中才能交融,在宽爱中才能美丽绽放。